

資訊工程學研究所

碩士論文考試（口試）及離校手續注意事項【下學期】

壹、**學位考試之申請**

一、事關同學權益，請務必逐條詳閱，以免有所誤失。

二、校方規定本學期有關學位考試之各項辦理截止日期如下：

申請考試截止日：114年04月30日 舉行考試截止日：114年07月31日

撤銷考試截止日：114年07月31日 繳交論文截止日：114年08月11日

三、本學期本所口試申請之截止日期 **4月30日**，請於此日之前將下列文件送交系辦，
(請勿延遲繳交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)：

1. **學位考試申請書**

(請至 [myNTU](https://my.ntu.edu.tw/) <https://my.ntu.edu.tw/> → 「碩博士學位考試申請」登錄資料，並列印申請書。)

註：**畢業年月請填 xx年6月**。(特殊情形可提前畢業並辦理離校者除外)

2. **成績審核表**

(請自本公告附加檔案下載)

※上述兩項填寫方式，請詳閱注意事項。

貳、**學位考試**

一、由於本所畢業學生人數眾多，有關口試時間及地點安排，請儘量配合所內作業，
注意下列原則：

1. 請同學與指導教授討論決定**口試委員、考試時間及考試地點**，口試場地煩請自行找尋空檔之研討室登記 (<https://esystem.csie.ntu.edu.tw/room>；權限請洽實驗室網管)。

2. 請自行上網登錄口試資料<https://www.csie.ntu.edu.tw/oral/new/>，使用**工作站帳號**登入。

3. 請同學繳交指導教授簽名之「**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**」至系辦。(請自本公告
附加檔案下載)

4. 考試時間以一小時為原則。

5. 學位考試委員會人數**3至5**位。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以外，碩士學位考
試至少二人，其中**所外委員至少一人**。詳見研究生教務組網頁公告「國立臺
灣大學研究所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規則」。委員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、特殊性

學科或屬專業實務，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之認定基準請參照「資訊學群研究所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委員資格認定準則」。

6. 「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」至遲須於口試三週前送交系辦公室。

二、口試日二週前寄發論文初稿時，請至系辦領取各考生之口試委員聘函及邀請函，連同論文初稿一併送交考試委員。

三、口試場地請保持清潔，場地之佈置請同學互相幫忙，並把握時間。

四、請同學或教授於口試前一天至系辦領取口試資料袋。

請檢查資料袋中文件之學號、姓名、指導教授、論文題目、考試時間地點等資料是否正確。

※※口試資料袋內應備文件：

(1)學位考試試卷(一份)

(2)口試委員會審定書(論文簽名頁)一份

※ 論文題目若有變更，請務必：

➤ 即時通知系辦以更新相關文件

➤ 如臨時需要先自行下載審定書檔案更新再知會系辦：

(3)校外(所外)口試委員收據

(4)歷年成績表乙份

(5)論文考試評分表(每委員一份)

(6)個人學經歷說明(視實際需要自行放入)。

※口試資料袋請於口試結束後立即繳回系辦※。

五、口試當天請口試委員簽名之文件如下，同學務必請口試委員簽名後，與資料袋一起繳回系辦：

(1)學位考試試卷一份

(2)口試委員會審定書一份(即委員簽名頁)

(3)論文考試評分表(每位委員一份)

(4)口試費收據（校外或所外口試委員）

六、簽名頁請先與資料袋送回系辦，待所長簽名後，再領回與論文一同送印。

參、論文繳交及離校手續

一、請至本校圖書館「臺灣大學博碩士論文提交系統」上傳論文，審核結果將以email通知。（<https://submit.tdr.lib.ntu.edu.tw/>）

二、畢業論文共需繳交2本至圖書館（精裝或平裝擇一）

詳見本校圖書館論文格式範本 <https://www.lib.ntu.edu.tw/node/103>

精裝紅底燙金字（碩士班）	自行繳至總圖	簽名頁(影本)
平裝淺藍色(200磅銅西卡紙或雲彩紙)	自行繳至總圖	簽名頁(影本)

三、系上應繳文件-離校同意書

至<http://info.csie.ntu.edu.tw/>，畢業生流程完成以下步驟：

- 1.系友問卷系統填寫。
- 2.論文上傳(上傳pdf檔，檔名為學號姓名，例如：R93922001張三)。
- 3.工作站空間清理，將217工作站空間降到200MB以下。
- 4.學生離校同意書經指導教授簽章。(請自本公告附加檔案下載)

完成以上步驟後，持學生離校同意書至205系辦蘇小姐處辦理離校手續審核。

四、系上應繳文件-「資訊學群研究所學位論文學術倫理暨相似度比對聲明書」

1.請同學上傳學位論文予圖書館和本系系統前使用Turnitin進行相似度比對。完成後提供相似度報告(論文比對相似度指標Similarity Index)或及相關說明予指導教授檢核，再簽署「資訊學群研究所學位論文學術倫理暨相似度比對聲明書」交予系辦備查。

2.系所協助研究生於 Turnitin 平臺開設學位論文相似度檢查管道。

(https://www.turnitin.com/login_page.asp?lang=zh_tw)

3. 敬請同學留意：

依「國立臺灣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位論文品質與管考準則」，排除引言、參考文獻、目錄及附件，其比對相似度單篇應低於百分之十。如未符合所訂標準，須敘明具體理由並經指導教授確認，始得辦理離校手續。

五、台大畢業離校手續為電子化作業，請同學自行上網查詢辦理。俟各單位核准後，最後請至研教組領取學位證書。

肆、其他

一、本學期撤銷考試截止日：114年07月31日（日期若有變動另行公布）

已申請學位考試(口試)者，如無法於本學期完成口試，請務必填寫「撤銷學位考試申請書」，並於上述日期前送請校方撤銷，否則以一次不及格論。

二、通過學位考試，但本學期不畢業者，請填寫「已通過學位考試本學期不畢業申請書」於114年07月31日前提出。（日期若有變動另行公布）。

三、欲於本學期畢業者，請務必於 **114年08月11日**之前繳交論文至圖書館，方可於本學期畢業。(日期若有變動另行公布)

四、尚有疑問者，請洽詢系辦蘇小姐。

TEL: (02) 3366-4888# 253 / Email : yihsien@csie.ntu.edu.tw